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 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派能科技”）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新能源”）作为实施主体，于上海浦东康桥工业区建设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项目投资总额约为7.4亿元人民币。以上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2年6月10日，派能新能源通过招拍挂的方式取得位于康桥镇，东至H06-08地块，南至H06-03地块，西至苗桥路，北至康威路的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东区H06-07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同日，派能新能源与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就该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事项签订了《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上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派能新能源已经完成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属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

证》。

（一）不动产权证书的基本情况

- 1、不动产单元号编号：310115026004GB00187W000000000
- 2、宗地坐落：康桥镇 24 街坊 20/3 丘
-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 4、土地面积：20,837.00 平方米
- 5、出让期限：20 年

（二）出让方基本情况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派能新能源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将加快推进本项目建设进度，全力推动产能扩张工作，积极提升交付能力，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本次土地使用权的取得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与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本次竞拍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项目建成达产后，有利于公司产业整合，提高运作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推动公司持续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

四、风险提示

1、由于项目投资建设资金数额较大，未来可能受到金融市场调控、资金供需变动的影响，本项目可能发生因建设资金不足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的风险，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2、项目建设完成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和不能达成投资目的的风险等。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